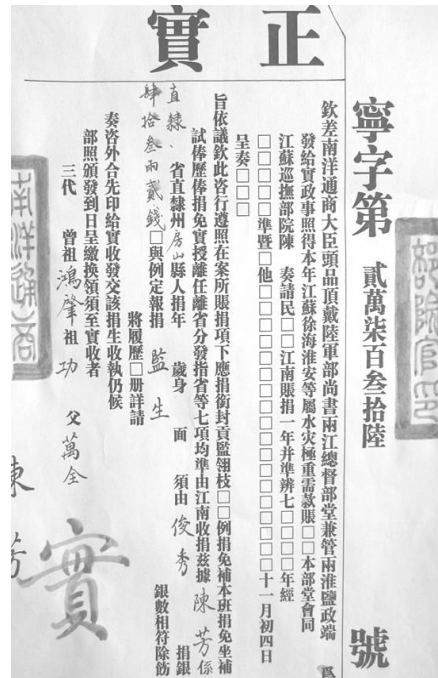


# 清末“纳捐入监”的房山人

范金生

周口店中学退休教师陈一鸣，老家在北京市房山区青龙湖镇上万村，他家里保存了一份清末由官方出具的祖父陈芳先生“纳捐入监”的文书。该文书长 60 厘米，宽 28 厘米，因年代久远，文书上的印刷字迹和钤着的官印已模糊不清，加上多处破损，阅读已十分困难。不过，文书上用毛笔填写的墨迹、用朱笔手书的大红“实”字，都还十分清晰。

“纳捐入监”是明、清两代的事。“监”，指的是“国子监”，又叫“太学”。是封建时代全国的最高学府。在国子监读书的学生叫“监生”。明代监生分为四类：举监、贡监、荫监、例监。举监是指参加京师会试落选，又由翰林院择优送入国子监学习的举人；贡监即“以人才贡献入监”之意。明朝洪武初年规定：凡天下府、州、县各学校，每年贡举一名品学兼优的学子到国子监学习。起初都是通过严格的考试来选拔，后来考试不那么严格了，就难免生出猫腻，贡监来的学子往往是年纪老大而成绩差劣者。到了明孝宗时期，规定在各府、州、县常贡之外，每三、五年再选贡一名。力图通过考试，把学行兼优，年轻有为者选贡入国子监学习，此谓之贡监；荫监是指三品官以上或勋戚子弟入监读书的学生；



例监是指因监生缺额，或因家有事，如赈灾财用不足，在国家法制允许之下，平民百姓将粮食或钱币或马匹如数交到官府后，官府开具文书，特许其子弟进入国子监学习者。所以，由例监而取得国子监生员资格的学生，又称“民生”。纳捐入监开始于明朝景泰年间，景泰之前是没有的。

到了清代，国子监的学生分为监生和贡生。监生有四类：举监、荫监、优监和例监。监生属官费生，能按月领取廩膳，岁时岁令发放布帛衣着、赏钱。贡生则指由府、州、县学升入京师国子监的生员，有岁贡、恩贡、拔贡、优贡、副贡、例贡等六类。清乾隆以前，入监学习的监生都要经过严格的考试。乾隆以后，监生虽有各种名目，实则仅存虚名，不被重视。所以，乾隆以后的监生，多指由纳捐而得，并不入国子监就读的生员。

上万村陈一鸣老师家所收藏的那份“纳捐入监”的文书，是由陈老师的曾祖父

陈万全，为他的儿子陈芳（陈一鸣老师的祖父）出银子购买的。文书上写明：陈芳系直隶省直隶州房山县人，但年龄、身高、面上有无胡须等项，仓促之间并未填写。纳捐的具体时间因文件左部破损，亦不得而知。笔者推测；其祖父陈芳生于1877年（清光绪三年），如果是十八岁那年纳的捐，具体时间当是1895年，即清光绪二十一年。因为到了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年），国子监已经废除，而代之以学部，监生之名当然也随之而废除了。



陈家“纳捐入监”由官方发给文书的原件（已残破）

陈老师的祖父陈芳，系由“俊秀”报捐“监生”的。何谓“俊秀”？这得从明王朝初建时谈起。那时国家评定国民等级时，把国民分为“郎、官、秀”三个等级，因身份而异；寒门子弟称为“郎”；王族子弟称“官”；世家子弟称“秀”。明嘉靖之后，富家子弟纳捐入监，叫做“民生”，也叫“俊秀”。在清代，“俊秀”专指未取得国子监生员资格的读书士子，可以通过纳捐“监生”获取生员资格。

“纳捐入监”是在官府和平民之间发生的。陈家保存的文书中，最右侧有一行大字，写着主管官吏的官衔，依稀可以辨出“钦差南洋通商大臣头品顶戴陆军部尚书两江总督部堂兼管两淮盐政”字样，尚有“会同江苏巡抚部院”等文字。“纳捐入监”又是有背景的，文件中亦有所反映：那年江苏徐海、淮安等地，水灾极为严重，需款赈济，而

国家帑币不足，只好取之于民。于是由皇帝颁布政令，官府主管其事，与平民达成一笔交易，以银两或粮食或马匹换取监生文凭。

平民子弟“纳捐入监”须要花很多银两，陈家所捐的四十三两贰钱银子，按现今1克白银4.5元计算，约合人民币一万多元。这对于一个殷实的农家来说，是一笔不小的开支。既然花钱买了“监生”资格，又不去国子监读书，那么，平民子弟为什么还要花钱“纳捐入监”呢？原因是那时的科举制度规定：凡是未入府、州、县学校而想参加科举考试的，或没有取得科名而想入仕做官的，都必须先捐监生，以此作为出身，才能参加科举考试或做官。考试或做官，都要填写“出身”，你可是“进士”出身，也可以是“监生”出身。清人田兰芳写的《明河南参政袁公墓志铭》：“子三，赋诚，云南楚雄府通判，任出；赋谏，监生，刘出，皆能诗。”在这篇《墓志铭》里，死者的二儿子刘赋谏的“出身”就是“监生”。可见封建时代“监生”作为一种“出身”，无论对官家子弟还是平民子弟，都是非常重要的。平民有了“出身”，就能入仕做官，跻身士大夫之列。据汪曾祺《国子监》一文介绍：明清两朝的监生学制是六年，待遇是毕业后大部分去做县级干部，或为县长（知县）、副县长（县丞），或为教育科长（训导），或者去做一种叫做“誊桌上行走”的官，即将书法漂亮能写标准馆阁体的监生调到中央写字。明朝编的一部大丛书《永乐大典》、清朝编的一部更大的丛书《四库全书》的底稿，有些就是国子监高材

生抄写的。在封建社会，做父亲的，谁不希望自己的儿子将来能谋个一官半职，好光宗耀祖？所以，明清时代家底较为殷实的人家，多有愿意出资为子孙“纳捐入监”的。

陈家保存的文书，右侧边缘处有一行大字“宁字第贰萬柒佰叁拾陸号”，“宁”是江苏南京的别称。试想一下，仅南京一处，“纳捐入监”的就有两万多，全国该有多少？无怪乎捐监之风大开，国子监的门槛就低了，监生也越来越不值钱了。

从表面上看，“纳捐入监”于公于私是两利的事，实则封建统治者善于巧立名目，对百姓进行盘剥，可谓生财有道。这样一来，不仅国库充盈了，还中饱了官吏的私囊，这也算封建时代的一道风景线吧！

范金生：区教师进修学校退休教师